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230001]GZXMGL[CS]20220013

黑龙江国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黑龙江国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黑龙江省神经精神病医院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二、项目编号：[230001]GZXMGL[CS]20220013

三、磋商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1	详见采购文件	737,560.00

四、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内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五、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1)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如为所报商品的制造商，则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所报商品属于医疗器械第二类管理产品的，则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报商品属于医疗器械第三类管理的产品，则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六、参与资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3.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七、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采购文件处项目经办人 详见磋商公告 电话：详见磋商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磋商文件后，方有资格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王得利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 18704615959

（二）对磋商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磋商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十、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二、联系信息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黑龙江省神经精神病医院

采购单位联系人：李革

地址：黑龙江省北安市龙江路173号

联系方式：138456537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黑龙江国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松江路2号华润中央公园二期商服21号

联系方式：1870461595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得利

联系方式：18704615959

黑龙江国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满足医疗业务活动，准确为患者做出诊疗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内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毕。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支付比例30%（中小企业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支付 2期：支付比例70%，验收合格后支付
验收要求	1期：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规定执行。采购单位、（中标）成交单位共同验收，如果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产品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采购单位将立即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负，采购单位将追究供应商经济赔偿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质保期：质保期1年 其他要求：免费负责运输和安装、调试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 行业	招标技术 要求
1		其他医疗设备	12导心电图机器	台	2.0000	9,800.00	19,600.00	-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医疗设备	除颤仪	台	1.0000	48,000.00	48,000.00	-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医疗设备	心肺复苏机	台	1.0000	90,000.00	90,000.00	-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医疗设备	负压吸引器	台	10.0000	2,000.00	20,000.00	-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医疗设备	雾化器	台	1.0000	460.00	460.00	-	详见附表五
6		其他医疗设备	麻醉咽喉镜	台	1.0000	20,000.00	20,000.00	-	详见附表六
7		其他医疗设备	排痰机	台	9.0000	21,000.00	189,000.00	-	详见附表七
8		其他医疗设备	氩氟激光	台	1.0000	26,000.00	26,000.00	-	详见附表八
9		其他医疗设备	监护仪	台	10.0000	25,000.00	250,000.00	-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医疗设备	空气灭菌机（壁挂）	台	3.0000	3,600.00	10,800.00	-	详见附表一十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1		其他医疗设备	空气灭菌机(移动)	台	3.0000	5,500.00	16,500.00	-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其他医疗设备	输液泵	台	8.0000	5,900.00	47,200.00	-	详见附表一十二

附表一：12导心电图机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TFT彩色液晶显示屏≥8寸，清晰显示心电图波形与工作状态，先观察后打印。</p> <p>2、★支持触摸、按键两种操作方式。</p> <p>3、★十二导联同步采集，通过对心电信号的工频滤波、基线滤波和肌电滤波，24位采样精度。</p> <p>4、可同屏显示3、6、12导联心电图波形，以及打印模式、灵敏度、走纸速度、滤波器等状态。</p> <p>5、至少包含12×1、6×2+1（节律导联）、6×2、3×4+2（节律导联）、节律12行、节律10行、节律8行、节律6行、手动等打印模式及格式，可打印RR间期趋势图及直方图，打印波形长度可调整，同时具备定时打印功能。</p> <p>6、具备简体中文、英文、土耳其语、葡萄牙语、德语、俄语、哈萨克语操作界面，可打印输出以上各种语言报告。</p> <p>7、具有常规心电图参数自动分析和自动诊断功能，提供心率、P-R间期、P波时限、QRS波群时限、Q-T间期、Q-Tc、P电轴、QRS电轴、T电轴、R(V5)幅度、S(V1)幅度、R(V5)+S(V1)幅度等测量参数及自动结论。</p> <p>8、内置大容量存储器，可存储≥2000份病历。</p> <p>9、走纸速度至少包括5mm/s、6.25mm/s、10mm/s、12.5mm/s、25mm/s、50mm/s。</p> <p>10、交直流两用，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直流:可充电锂电池14.8V/3500mAh，最佳直流状态下可待机≥10小时、持续打印时间≥3小时、连续打印≥300份心电图（常用3秒病例），满足出诊、体检的需要。</p> <p>11、输入方式：浮地及除颤保护</p> <p>12、频率响应：0.05Hz~150Hz(-3dB~+0.4dB)</p> <p>13、共模抑制比：≥105dB</p> <p>14、时间常数：≥3.2s</p> <p>15、患者漏电流：≤10μA</p> <p>16、灵敏度选择：至少有2.5、5、10、20、40mm/mV，±5%。标准灵敏度：10mm/mV±2%</p> <p>17、噪声电平：≤12μVp-p</p> <p>18、安全分类：I类CF型，防除颤应用部分</p> <p>19、记录方式：热阵打印系统，记录纸规格：210mm(W)×20m(L)高速热敏卷纸</p>

	<p>20、耐极化电压：±610mV</p> <p>21、肌电干扰滤波器：25Hz/35Hz (-3dB)，工频滤波：交流 50Hz/60Hz(-20dB)</p> <p>22、心电信号输入采样频率：≥32000Hz</p> <p>23、最小检测信号：对10Hz、20μV (峰峰值)偏转的正弦信号能检测</p> <p>24、★具有起搏检测</p> <p>25、走纸速度：至少包括自动记录：25mm/s、50mm/s,±5%，节律记录：25mm/s、50mm/s,±5%，手动记录：5mm/s、6.25mm/s、10mm/s、12.5mm/s、25mm/s、50mm/s,±5%</p> <p>26、自动记录：按自动记录格式和自动模式设置记录，自动切换导联，自动测量和分析</p> <p>27、节律记录：按节律记录格式和节律模式设置记录，自动测量和分析</p> <p>28、手动记录：按记录格式记录，手动切换导联</p> <p>29、测量参数：心率、P-R间期、P波时限、QRS波群时限、T波时限、Q-T间期、Q-Tc、P电轴、QRS电轴、T电轴、R(V5)幅度、S(V1)幅度、R(V5)+S(V1)幅度</p> <p>30、对有害进液的防护等级：IPX0。</p> <p>31、工作模式：连续运行工作设备</p> <p>32、★可以直接连接电脑采集，打印心电工作站报告。</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除颤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性能要求：</p> <p>1.1低能量智能双相截顶波，根据病人阻抗调整除颤波形，保持最有效的经心电流</p> <p>1.2彩色TFT显示屏≥7寸</p> <p>1.3除颤最高能量可达到200J</p> <p>1.4每次充电到除颤仪标识的最高能量时间≤6秒，在AED成人模式下，固定能量≤160J</p> <p>1.5 手动除颤能量最小可达到1J</p> <p>1.6 AED功能应具备一键切换成人及婴幼儿儿童模式</p> <p>1.7应具备成人、儿童一体化除颤电极板，胸壁阻抗接触指示灯。</p> <p>1.8除颤能量调节应采用旋钮选择方式，而非按键选择能量，方便快捷节约抢救时间。</p> <p>1.9应具备手动除颤、AED和同步电复律功能</p> <p>1.10应具备快速电击技术，启动AED模式到通电完成时间≤8秒</p> <p>1.11 主机≥3道波形显示</p>

1.12 可进行持续心电监护，可识别≥9种常见的心率/心律失常报警，有心率过快/过慢、停搏、室颤/室速、室性过速、极度过速、极度过缓、PVC速率、起搏无法捕获、起搏器未起搏。

1.13 应具备三导心电监护功能，可升级到五导心电监护

1.14频率响应：诊断性0.05-150Hz 监护0.15-40Hz

1.15应具备事件标记功能

1.16应具备生命体征趋势回顾功能

1.17应具备旋钮式的智能菜单导航按钮，方便快速功能定位

2、电池

2.1电池上应具备电量容量状态指示灯

2.2设备所有功能全开时电池使用时间≥2.5小时，保证病人转运途中全程持续供电

2.3可重复充电锂电池，≥100次最高能量充电/电击

2.4提示电池电量低时主机还可进行≥10分钟监护时间和≥6次最大能量放电

2.5电池具有快速充电技术，≤2小时可充电到80%，≤3小时充电到100%

3、全性：

3.1主机应具备智能关机自检功能，无论设备是在工作状态还是关机状态，都具备每小时、每天、每周定期自检，而非手动设定检测时间，方便医护人员随时查看设备健康状态。

3.2在关机状态下，无需接上交流电源，主机仍可进行自动检测。

3.3每小时定期自检内容包括：检测电池、内部电源和内存等

3.4每日定期自检内容包括：检测电池、内部电源供应、内存、内部电池时钟，除颤功能、心电图、和打印机。除颤功能检测包括低能量内部放电。当连接了心电图电缆和AED电极片时，则也会对电缆和电极片进行检测。

3.5每周定期自检内容必需包括：执行以上所述的“每日自检”，并且发送一次高能量内部放电，从而进一步检测除颤电路。

3.6主机实现打印最近≥1次每小时自检，最近≥5次每日自检，最近≥50次每周自检的报告结果。

3.7主机具备自检待机状态灯指示功能，使仪器健康状态一目了然。

4、数据存储：

4.1内部事件总结可在每份事件总结中存储≥8小时的2条持续 ECG波形，1个Pleth波、1个二氧化碳描记图波、研究波（仅限AED模式）事件和趋势数据。

4.2最多可存储≥50个时长约30分钟的事件概要

4.3存储内容包括：事件总结、生命体征趋势、配置、状态记录和设备信息

5、打印机：

	<p>5.1≥50mm热阵列打印机</p> <p>5.2连续ECG条图：实时或延迟10秒打印主要ECG导联，附带事件注释和测量结果</p> <p>5.3自动打印：记录仪可配置为自动打印标记的事件、充电、电击和报警</p> <p>5.4报告：事件总结、生命体征趋势、操作检验、配置、状态记录和设备信息</p> <p>5.5走纸速度25mm/秒</p> <p>5.6纸张尺寸：≥50mm×20m</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心肺复苏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工作原理：气动电控；</p> <p>2、潮气量：0-1200ml分档可调；</p> <p>3、按压深度：20mm~65mm可调，每次调节5mm；</p> <p>4、按压频率：至少有80次/ min、90次/min、100次/min、110次/min、120次/min五种按压频率模式，可切换；</p> <p>5、按压通气比：30:2、15:2、连续按压、连续通气、CCV(按压通气不间断)、自定义模式，可切换</p> <p>6、应具有连续通气功能，吹气频率8-20次/min；</p> <p>7、按压释放比：1:1（50%：50%）；</p> <p>8、电量显示，低电压报警，启动暂停功能；</p> <p>9、应具有气压不足报警，压深自动减少，气压恢复后手动恢复所须压深，驱动压力范围：0.28MPa~0.6Mpa；</p> <p>10、开机默认状态：按压通气比30:2，按压深度≥30mm，按压频率≥100次/min；</p> <p>11、胸厚测量指示功能，垂直调节高度：≥160mm，适合胸厚范围：140~330mm；</p> <p>12、主机应可360度旋转，可使胸部开放，便于除颤等其它设备同时操作；</p> <p>13、控制面板位于病人上方，减少创伤病人血液体液带来的传染，避免操作者被感染风险；</p> <p>14、复苏板防脱设计；复苏板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可拆卸，方便患者准确定位，辅助快速打开气道，并对背部提供支撑，配合绑带固定患者胸廓。左右各开有入口，方便主机的随意插入，可单独作为人工复苏板使用；</p> <p>15、开放悬臂式刚性支撑装置：可根据患者体形差异和操作环境的不同，对主机进行上下升降和左右摆动的调节，快速将按压头与患者胸部定位。紧固锁紧把手，确保按压过程中按压头始终贴紧胸部。</p> <p>16、单臂垂直仿生学按压结构，可使胸部开放并高效配合其他急救设备便捷实施。</p> <p>17、可液晶显示多条指南关键参数，便于临床操作。</p> <p>18、应具备按压通气比自定义功能，可根据患者需求设置按压通气比；</p> <p>19、应具备一键进入指南模式，关键指标标准化，提高操作效率；</p> <p>20、可调模式，默认模式，指南模式可以随时进行自由切换。</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负压吸引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产品特点</p> <p>1.1应采用无油膜式泵</p> <p>1.2低噪音、连续负压调节</p> <p>1.3大容量，使用方便</p> <p>1.4浮子式防溢流装置、安全可靠</p> <p>1.5压力表显示、直观、准确</p> <p>2、性能指标</p> <p>2.1极限负压：$\geq -0.08\text{MPa}$</p> <p>2.2抽气速率：$\geq 20\text{L/min}$</p> <p>2.3储液瓶容量：$\geq 1\text{L}$</p> <p>2.4电源：$220\text{V}\pm 10\%/50\text{Hz}$</p> <p>2.5噪音：$\leq 50\text{dB (A)}$</p> <p>2.6功率：$\leq 120\text{VA}$</p> <p>2.7★可直接选配一次性使用引流袋配合使用</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雾化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利用压缩式空气将药液雾化成直径0.5μm-5μm的雾粒，通过吸入的方式，进入呼吸系统并沉积，从而达到迅速、有效、无痛的治疗作用。</p> <p>2、独有的雾化杯杯架设计，使雾化杯的放置和拿取更加方便。</p> <p>3、采用医用高分子材料，坚固耐用。</p> <p>4、输入功率：≥135VA。</p> <p>5、空气流量：≥5L / min。</p> <p>6、空载噪音值：≤60dB。</p> <p>7、喷雾速率：≥0.1ml / min。</p> <p>1 8、机器压力：正常工作条件下50KPa~150Kpa。</p> <p>9、正常工作条件：</p> <p>9.1使用环境温度：10℃~40℃。</p> <p>9.2使用环境湿度：10~95%RH。</p> <p>10、使用寿命：室温下（20℃-25℃）累计工作≥2000小时。</p> <p>11、温控保护：雾化器工作温度超130℃，温控开关触发。</p> <p>12、间歇加载连续运行。</p> <p>13、电气要求：II类设备，B型应用部分，IPXO普通设备。</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麻醉咽喉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产品性能</p> <p>1.1有拍照、录像、浏览、回放、AV输出大屏幕显示、USB导出等功能，可用于插管及教学等多种场合。</p> <p>1.2防摔、防震。</p> <p>1.3屏幕转角可单手操作，可在各种场合下使用。</p> <p>1.4把手按键一体，可单手实现图像及视频设置。</p> <p>1.5后镜片采用了特殊的防雾涂层处理。</p> <p>1.6数据传输：wifi、数据线、SD卡。</p> <p>2、技术参数</p> <p>2.1显示屏尺寸：≥ 3.6英寸。</p> <p>2.2显示屏前后转动角度：$0-60^\circ$。</p> <p>2.3显示屏左右转动角度：$0-270^\circ$。</p> <p>2.4摄像头像素：≥ 45万。</p> <p>2.5摄像头视场角$\geq 60^\circ \pm 9^\circ$。</p> <p>2.6喉镜片采用PC材质，防雾化。</p> <p>2.7喉镜片分类：至少有成人型、儿童型、困难型。</p> <p>2.8喉镜片种类：一次性、重复消毒使用两种。</p> <p>2.9电池连续使用时间≥ 5小时。</p> <p>2.10电池充电时间≤ 4小时。</p> <p>2.11电池充电次数≥ 300次。</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排痰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1、供电电源：220VAC，50Hz</p> <p>2、振动频率：10-50Hz，控制精度±1Hz，连续可调</p> <p>3、振动时间：1-60分钟，连续可调</p> <p>4、输出路数：单路输出</p> <p>5、★振动幅度：动力头内有偏心块结构，偏心块偏心距≤2.5mm，产生径向振幅≤5mm，振幅产生叩击力</p> <p>6、★叩击换向器：</p> <p>6.1配置可调角度叩击换向器，叩击头可进行180度调整，方便不同体位使用；</p> <p>6.2配置90度固定角度叩击换向器</p> <p>7、★动力管:长度2米，采用柔性弹簧钢材质和减震弹簧，运行噪音低，使用寿命长</p> <p>8、人机交互界面:高亮电子数码管显示，简易按键式操作</p> <p>9、伺服系统：采用24V安全电压和伺服系统电路设计，使得设定振动频率与动力头实际输出振动频率保持一致</p> <p>10、叩击头：</p> <p>1号叩击头（外径尺寸Φ130mm，滑面硅橡胶叩击头）：增强型，强力治疗使用；</p> <p>2号叩击头（外径尺寸Φ92mm，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标准型，普通治疗或护理使用；</p> <p>3号叩击头（外径尺寸Φ68mm，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柔和型，特殊治疗或护理使用；</p> <p>4号叩击头（羊角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特定型，肋、肩等部位治疗或护理使用</p> <p>11、★智能工作程序：提供三种适合中国人体形特征的智能变频程序，在一定的变频范围的振动有利于不同粘稠度的痰液或气道分泌物震碎或以气道壁上脱落</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氩氦激光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主要技术指标</p> <p>1.1激光器：氦氛激光管，波长：0.6328μm，</p> <p>1.2最大输出功率：≥35mW</p> <p>1.3光束传导：单丝光纤传导，光损耗≤5%</p> <p>1.4输出方式：连续输出、定时输出</p> <p>1.5光功率检测：光电转换控制，精确度优于±10%</p> <p>1.6控制方式：微电脑控制，数码显示或液晶显示</p> <p>1.7重量：≤20Kg</p> <p>2、产品优势：</p> <p>2.1治疗机使用长寿命激光管，激光管采用硬封接技术，避免了环氧树脂封接的慢漏气现象，大大延长了激光管的使用和存放寿命。</p> <p>2.2治疗机采用光纤传导激光，光纤可做任意方向照射，在患者配合下，可将激光束传导至人体任何表面。光纤接口采用标准接口，可选配四种光纤实现不同病症需要，拓展了氦氛激光的应用。</p> <p>2.3治疗机电源使用先进的高可靠性倍压电路，并选用优质电子元器件，在保证激光管电流稳定的同时，可长时间稳定工作，故障率极低。</p> <p>2.4治疗机采用微电脑控制激光输出，具有连续和定时输出方式，操作灵活方便。</p> <p>2.5可选配：</p> <p>2.6一进一出光纤：适用于体表照射，治疗各种炎症、创伤</p> <p>2.7一进二出光纤：适用于耳鼻喉科及穴位照射</p> <p>2.8弥散光纤：适用于妇科、肛肠科等科室做内照射使用</p> <p>2.9侧向束光纤：适用于通过直肠治疗前列腺疾病</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监护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整机要求</p> <p>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p> <p>1.2、配置提手,方便移动。</p> <p>1.3、★≥12.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1280*800像素或更高，≥10通道波形显示。</p> <p>1.4、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p> <p>1.5、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p> <p>1.6、★屏幕倾斜10~15度设计，符合人机工程学，便于临床团队观察和操作。</p>

1.7、可支持遥控器无线远程操作监护仪。

1.8、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

1.9、★安全规格：ECG, TEMP, IBP, SpO2,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提供机器接口防护等级丝印照片证明材料。

1.10、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年，提供机器标贴证明材料。

1.11、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40种，在厂家手册中清晰列举清洁剂的种类，提供厂家手册证明材料。

1.12、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107.4kPa。

1.13、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C。

1.14、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2、监测参数

2.1、配置3/5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提供注册证证明材料。

2.3、心电算法通过AHA/MIT-BIH数据库验证，提供证明材料。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6.25mm/s、12.5 mm/s、25 mm/s和50 mm/s。

2.5、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

2.6、支持≥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提供证明材料。

2.9、提供SpO2,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4种测量模式，并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并提供产品界面截图证明材料。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50mmHg，平均压15~260mmHg，提供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提供界面截图。

- 3、系统功能:
-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
-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提供界面截图。
-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 3.4、支持≥120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 3.5、≥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数值
- 3.6、≥1000组NIBP测量结果
- 3.7、≥120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 3.8、支持48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 3.9、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USB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U盘。
- 3.10、支持RJ45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 3.12、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ST值的变化，提供界面截图证明材料。
- 3.13、★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供界面截图证明材料。
- 3.14、★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 3.15、具有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一十：空气灭菌机（壁挂）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1、技术参数</p> <p>1.1消毒范围 (m³) : ≥100</p> <p>1.2处理风量 (m³/h) : ≥800</p> <p>1.3紫外线管寿命: ≥8000小时</p> <p>1.4消毒标准 (cfu/m³) ≤200</p> <p>1.5洁净度: ≥1万级</p> <p>1.6工作噪音 (dB) ≤55</p> <p>2、产品性能</p> <p>2.1采用紫外线循环风消毒。由紫外线灯管、风机、遥控器、镇流器及机壳组成。</p> <p>2.2利用紫外线对空气进行消毒杀菌, 工作时无味无腐蚀, 可人机共处。</p> <p>2.3将密闭空间中的部分污浊空气吸入并通过粗效过滤网和中高效过滤网将空气中的大小尘埃滤去, 并将已滤去尘埃的洁净空气送回, 送回的洁净空气对污浊空气进行稀释从而降低单位体积的细菌总数。</p> <p>2.4紫外线灯安装在中高效过滤网的进风面, 对流动空气中的细菌进行瞬间杀灭, 清除吸附停留在中高效过滤网上的细菌从而抑制细菌在过滤系统中的繁殖。</p> <p>2.5消毒机在工作时, 紫外线杀菌灯密闭在机箱消毒室内, 只对过滤系列进行杀菌, 机箱外无紫外线泄漏, 实现“人机共处”。</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 空气灭菌机 (移动)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1、采用室内空气循环风方式，加装紫外灯和复合过滤网，在迅速过滤掉空气中尘埃的同时直接杀灭病毒、细菌，阻断疾病的空气传播途径，减少室内空气污染，改善空气质量，预防肺炎、流感等呼吸道疾病。</p> <p>2、可在有人的场合对空气消毒，安全有效。</p> <p>3、适用消毒空间：$\geq 100\text{m}^3$。</p> <p>4、核心部件采用高强度紫外线杀菌，有效去除空气中的病毒及微生物。</p> <p>5、液晶显示、触摸按键及红外遥控操作，可设置自动关机时间。</p> <p>6、关机后出风口自动关闭功能，有效保护消毒模块不被灰尘污染。</p> <p>7、高速风机，循环风量大，风速高、中、低可选。</p> <p>8、立体式送风，可上下左右摆风。</p> <p>9、采用高效活性炭复合过滤器，有效去除空气中异味。</p> <p>10、具有负离子空气净化功能。</p> <p>11、循环风量：$\geq 800\text{m}^3/\text{h}$。</p> <p>12、机体内紫外线强度：$\geq 10000\mu\text{w}/\text{cm}^2$。</p> <p>13、功率：200W。</p> <p>14、噪音：55dB。</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输液泵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注射器规格：20ml、30ml、50ml</p> <p>2、注射速率：50ml：0.1ml/h---1200ml/h；30ml：0.1ml/h---600ml/h；20ml：0.1ml/h---399.9ml/h</p> <p>可根据用户需要的输液模式而编写相应的输液程序</p> <p>3、★快速速率：1200ml/h (50ml 注射器)；600.0ml/h (30ml注射器)；399.9ml/h (20ml 注射器)</p> <p>4、累计容量：0.1—9999ml</p> <p>5、限制量：0—9999ml</p> <p>6、★机械精度：$\leq \pm 1\%$（注射精度：$\leq \pm 2\%$）</p> <p>7、电源：AC220V$\pm 22\text{V}$，50HZ$\pm 1\text{HZ}$，DC12V充电16小时后可持续工作3.8小时以上</p> <p>8、功率：12VA</p> <p>9、运行环境条件：温度-5~40℃，相对湿度20%~90%</p> <p>10、应具备残留提示、注射完毕、阻塞报警、针筒没有夹住报警、注射器推杆安装错误报警、速率超范围提示、输出量等于限制量提示、电源线脱落报警、电池欠压报警、电池电量耗尽报警、系统出错报警</p>

	<p>、遗忘操作等报警。</p> <p>11、类型：I类、CF型、连续运行设备</p> <p>12、★注射泵应具备输液管固定夹装置</p> <p>13、通过CE认证（暨符合IEC60601-2-24标准和IEC60601-1-2标准）</p> <p>14、★注射泵应具备隐藏把手</p> <p>15、★可以选用≥12个厂家生产的一次性注射器（注射器品牌可根据用户要求更改）</p> <p>16、适用范围：供临床作控制注入患者体内液体（药液，营养液及血液等）流量用</p> <p>17、阻塞后针筒内压力自动释放</p> <p>18、可记录≥500条历史纪录</p> <p>19、压力限制选择：至少有低压（L）、中压（C）、高压(H)，出厂值为中压（C）。</p> <p>20、应具备快速输液控制</p> <p>21、限制量设定：设定使用限制量，当实际注射总量等于限制量时即发出限制量到报警。</p> <p>22、应具备KVO速率</p> <p>23、★磷酸铁锂电池，保证放电时间</p> <p>24、应具备流量设定键锁定</p> <p>25、应具备市电及内置电池指示、注射器品牌指示、提醒错误提示、输出液量查询</p> <p>26、注射过程中计量快速推注</p> <p>27、自动识别注射器规格</p> <p>28、RS232电脑标准接口</p> <p>29、IP等级：IP×4（防溅水）</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黑财购核字[2022]07007号
2	项目编号	[230001]GZXMGL[CS]20220013
3	项目名称	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否
6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737,560.00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9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10	评标办法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综合评分法
1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总价
12	现场踏勘	否
13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5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6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份。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份。
17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3
18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9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0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21	代理服务费	收取
22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代理服务费按预算额的1.5%计取，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3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保证金人民币：14,751.20元整。</p> <p>开户单位：黑龙江国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p> <p>银行账号：562010100100941181</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4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 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5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6	其他	
27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二.说明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2.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包括：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三）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磋商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份，副本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注：本项目评审条款中有特殊情形的，以评审条款中的规定为准。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磋商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磋商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十二)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三)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磋商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磋商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方法

一.磋商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 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 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 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 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 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 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约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六.履约金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本合同包不收取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付款方式	1期： 30%，支付比例30%（中小企业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支付 2期： 70%，验收合格后支付
验收要求	1期： 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规定执行。采购单位、（中标）成交单位共同验收，如果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产品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采购单位将立即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负，采购单位将追究供应商经济赔偿责任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资质	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如为所报商品的制造商，则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所报商品属于医疗器械第二类管理产品的，则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报商品属于医疗器械第三类管理的产品，则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分	
	商务部分1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40.0分)	★条款不满足要求的为无效投标；单项商品一般技术指标、参数累计五项不满足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技术偏离表中“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应如实填写，并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如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将视为实质性不满足，视为投标无效。 1、功能配置齐全，满足采购文件全部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40分。 2、供应商所有一般技术指标、参数负偏离（低于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1项减1分，减完为止（单项商品最多减4分）。
	供货方案 (10.0分)	有整体的供货方案，方案包括整体的配送计划、安装计划、调试、运行及特殊区域（神经精神病医院，以下称为“特殊区域”）安装安全管理措施，供应商方案应在保证医院正常的运行情况下完成产品的供应，并在安装、调试阶段保证医院患者和医护安全，方案内容符合特殊区域要求的每项得2分，满分10分，有一项不能达到产品的安装或调试或运行或每个方案不能保证医院患者或医护人员的每项扣1分，未提供相应的方案或者提供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8.0分)	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至少包括质量保障目标、保障机制、过程管理、应急措施。每项2分，满分8分。每项内容不全面详实的扣1分，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未提供措施的不得分。
	疫情防控措施 (2.0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防疫防护保护方案,包括不限于供货安装过程防疫防护保护措施、人员防疫保护措施、服务人员防疫物资配备方案等。满分2分，评审专家进行综合评价，方案简略、不尽合理扣0.5分，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 (10.0分)	<p>1、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售后保障措施、维修响应时间、处理办法、解决时间、服务专线。售后服务方案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阐述明确详细、完整全面、条理清晰、有具体流程细节描述的得3分，内容不全面详实的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没有不得分。 2、具有在产品质保期内外出现故障和问题提供备品备件的方案得3分，内容不全面详实的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没有不得分。 3、承诺供应商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拟定培训方案，应包括设备的培训安装，设备使用以及简单后期的保养与维护，满分2分，内容不全面详实的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或没有不得分。 4、承诺出现质量问题在接到用户报修通知的1小时内应答、24小时内工程师上门服务的得1分；承诺48小时内无法修复正常使用，无偿提供同质量和技术性能备用机的得1分。</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230001]GZXMGL[CS]20220013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磋商日期：

二、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三、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12导心电图机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230001]GZXMGL[CS]20220013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的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